

信息披露

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
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证券代码:002842

证券简称:翔鹭钨业

公告编号:2025-056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.本公司股东大会无法否决提案或修改提案的情况;

2.本公司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:

1.会议召开时间: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25年5月20日(星期二)下午14:00;

(2) 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上午9:15-9:25,9:30-11:30,下午13:00-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上午9:15-9:25,9:30-11:30,下午13:00-15:00。

2.会议召开地点:广东省潮州市潮州高新区潮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办公楼会议室。

3.会议召开方式:本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.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。

5.现场会议主持:公司董事长陈启丰先生。

6.股票登记日:2025年5月13日(星期一)。

7.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:

1.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11人,合计持有有表决权股份123,649,381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.973%。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110人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,361,4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416%。

(1)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4人,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04,427,885股,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.9183%;

(2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出席会议的股东共111人,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9,221,496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8790%;

2.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,北京市君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苏苏声律师、胡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三、会议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公司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进行了审议,以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提案进行了表决,会议表决情况如下:

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)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95,58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39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23%;弃权252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38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1,007,6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0139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71%;弃权252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5091%。

2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)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94,29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28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23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49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1,006,3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.184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71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6045%。

3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)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94,29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28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23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49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1,006,3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.184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71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6045%。

4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)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95,58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39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23%;弃权252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38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1,007,6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0139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71%;弃权252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5091%。

5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87,0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070%;反对112,3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08%;弃权260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22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1,009,1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0139%;反对100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71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5091%。

6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)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94,29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28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23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49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1,006,3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.184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71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6045%。

7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95,58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39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23%;弃权252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38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1,007,6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0139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71%;弃权252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5091%。

8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)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94,29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28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23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49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1,006,3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.184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71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6045%。

9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95,58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39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23%;弃权252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38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1,007,6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0139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71%;弃权252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5091%。

10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94,29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28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23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49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1,006,3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.184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71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6045%。

1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95,58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39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23%;弃权252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38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1,007,6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0139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71%;弃权252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5091%。

12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94,29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28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23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49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1,006,3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.184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71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6045%。

13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95,58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39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23%;弃权252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38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1,007,6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0139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71%;弃权252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5091%。

14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94,29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28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23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49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1,006,3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.184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71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6045%。

15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95,58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39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23%;弃权252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38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1,007,6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0139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71%;弃权252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5091%。

16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94,29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28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23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49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1,006,3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.184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71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6045%。

17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95,58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39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23%;弃权252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38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1,007,6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0139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71%;弃权252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5091%。

18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94,29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28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23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49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1,006,3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.184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71%;弃权253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6045%。

19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(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

同意123,295,58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39%;反对101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23%;